

6. 注意到联合国大学一方面同联合国及其各机关和专门机构，另一方面同国际学术和科学界、包括各国研究中心的合作活动继续和加强，从而提高大学对各种全球性问题作出反应的能力，并在这些问题方面使其工作同联合国系统和世界学术界的关心事项关系更加密切；

7. 确认大学需要加强筹集资金的努力，以充实其捐款基金和业务基金，以便增加其主要收入；

8. 感切呼吁所有国家认识到联合国大学的进展以及它的工作同联合国关切事项密切相关，紧急地向捐款基金及其附属机构慷慨捐款，并且额外地或交替地对大学作出业务捐款，使它能依照《章程》和大会的有关决议有效地履行其任务。

1986年12月5日
第98次全体会议

41/174. 发展分析和规划的统一办法

大会，

回顾其1980年12月5日附件中载有《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第35/56号决议，

还回顾其1983年12月19日关于发展分析和规划的统一办法的第38/179号决议，

注意到其1985年12月17日关于加强联合国在国际经济、科学技术和社会合作领域的作用的第40/178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强调各会员国应自愿地加强联合国系统，使之成为进行建设性对话和共同努力解决国际经济问题、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问题的基础，

铭记着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6年7月22日第1986/51号决议，其中理事会核可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二十六届会议关于联合国责无旁贷进行全球和部门问题及它们之间相互关系研究的结论，以协助各会员国和主管政府间机构的审议，

认为在国家和国际各级拟订政策和方案时结合经济和社会组成部分，有助于社会和经济的进步及人类的福利，

强调根据工业、农业和农村发展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并解决其他经济和社会问题是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的主要目标之一，

回顾大会第十三届特别会议通过的《联合国1986—1990年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纲领》，^⑩

重申每个国家享有按照其人民的意愿不受外来干扰地选择其经济和社会制度的主权和不可剥夺的权利，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发展分析和规划的统一办法的报告，特别是其中所载的意见和结论；^⑪

2. 认为考虑到国民经济中不同的经济、社会和政治特点的发展分析和规划的统一办法是取得持续的社会、经济和人力发展的一个手段；

3. 请各国政府在发展中国家提出要求时，支助它们努力加强管理能力，采用发展分析和全面性宏观经济战略和规划的统一办法，特别是在将粮食和农业生产与所有部门结合和支助工业化、经济和社会基础设施和人力资源发展方面；

4. 请秘书长在编制包括《世界经济概览》和《世界社会状况的报告》在内的经济和社会研究、目前正在的研究、预测和报告时以及在评价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执行情况时考虑到发展分析和规划的统一办法；

5. 还请秘书长继续向各国提供关于用统一办法进行发展分析和规划取得的经验，同时考虑到关于促进社会和经济发展的新思想正不断涌现。

1986年12月5日
第98次全体会议

41/175. 和平大学

大会，

回顾其1978年12月18日第33/109号、1979年12月14日第34/111号和1980年12月5日第35/55号决议，

^⑩S - 13/2号决议，附件。

^⑪A/41/323-E/1986/77和Corr.1和Add.1。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5 年 5 月 24 日第 1985/2 号和 1986 年 5 月 21 日第 1986/6 号决议，

赞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86/6 号决议。

1986 年 12 月 5 日

第 98 次全体会议

41/180. 从发展中国家往发达国家的净资金转移

大会，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6 年 7 月 22 日第 1986/56 号决议，

深切关注从发展中国家往发达国家的净资金转移，这种转移的数额惊人，速度日益加快，对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努力及其人民的生活条件产生不利影响，

1. **重申**迫切需要在货币、金融、债务、资金流动、贸易和发展领域中采取适当的有效措施，以制止并扭转从发展中国家往发达国家的净资金转移；

2. **请**秘书长在编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86/56 号决议所要求的报告时也适当考虑到货币、金融、债务、资金流动、贸易和发展等问题之间的相互关系。

1986 年 12 月 8 日

第 100 次全体会议

41/181. 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 1985 年 12 月 17 日第 40/170 号决议，

还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6 年 7 月 22 日第 1986/49 号决议，

又回顾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所通过的《实现巴勒斯坦人民权利行动纲领》，^②

注意到大会 1983 年 12 月 19 日第 38/145 号决议

^②《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1983 年 8 月 29 日至 9 月 7 日，日内瓦》(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 83. I. 21)，第一章，B 节。

要求的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经济及社会援助方案尚未拟订，

注意到日益需要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经济和社会援助，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报告；^③

2. **欢迎**秘书长决定派遣一个特派团以拟订大会第 38/145 号决议要求的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经济和社会援助的方案；

3. **注意到**响应大会第 40/170 号决议于 1986 年 7 月 2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会议；

4. **感谢**秘书长召开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会议；

5. **认为**这样一次会议是一个宝贵的机会，以评价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经济和社会援助方面的进展并探讨加强这种援助的方法和途径；

6. **促请**国际社会、联合国系统、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只为巴勒斯坦人民的利益并以不致延长以色列占领的方式向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提供其援助或任何其它形式的援助；

7. **请**秘书长：

(a) 在 1987 年召开一次联合国系统有关方案规划署、组织、机构、基金和机关参加的会议，以审议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经济和社会援助问题；

(b) 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阿拉伯东道国和有关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参加会议；

8. **请**国际社会、联合国系统、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合作，继续并增加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

9. **还要求**联合国在向各阿拉伯东道国内的巴勒斯坦人提供援助时，应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合作，并取得有关阿拉伯东道国政府的同意；

^③A/41/319 及 Corr. 1 及 Add. 1 和 2。